

非社工本科碩士班新生修課建議 aka.生存守則

來源：于芳懿（06316014）整理各非社工本科碩士生之選課經驗後成冊

前言：

這是一份給大學非社工本科的碩士班新生的生存小本本，希望你／妳會喜歡東吳社工碩班這個地方！非社工本科來唸碩士班是一趟艱辛但非常有趣、有收穫的旅程，初來乍到可能有很多擔心、需要適應的部分，所以希望以下這些資訊可以幫助到你／妳，讓你／妳可以不用只有自己孤單摸索，祝好運～

如若看完這篇，仍須學長姐口頭支援、心靈支持，可找所秘 秀禎姐詢問、牽線目前研究所上或她口袋名單中，可提供經驗、成為支持的人類們！

- 大前提提醒：

1. 如未來欲從事社工行業，建議須完成社工師考試資格45學分修習，因現有徵才要求常為「符合社工師應考資格」。故本篇守則是假設各位身為「碩班生仍須修完45學分」的前提下撰寫。
2. 碩士班課程設計非完全依照社工師法應考資格設計，欲考社工師證照之同學，應仔細選修大學部課程，並留意課程是否符合社工師法規定。¹

- 社工師學分參照表：詳情參照〈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規則〉，共五領域、15學科

- 一．社會工作概論領域課程二學科：

- （一）社會工作概論。
- （二）社會福利概論或社會工作倫理。

- 二．社會工作直接服務方法領域課程三學科：

- （一）社會個案工作。
- （二）社會團體工作。
- （三）社區工作或社區組織與（社區）發展。

- 三．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領域課程四學科：

- （一）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。
- （二）社會學。
- （三）心理學。

¹ 底線註記之處，皆引用自 陳懷恩（2019）東吳大學社工系碩士班新生選課建議。

(四) 社會心理學。

四. 社會政策立法與行政管理領域課程四學科：

(一) 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。

(二) 社會福利行政。

(三) 方案設計與評估。

(四) 社會工作管理或非營利組織管理。

五. 社會工作研究法領域課程二學科：

(一) 社會工作研究法或社會研究法。

(二) 社會統計。

• 社工科目修課方式，包含以下四種：

1. 東吳社工研究所課程：部分社工師應考資格所要求之學分，亦有在研究所開課。
2. 東吳社工大學部課程：社工師應考資格之45學分，皆有在大學部開課；另，東吳大學部課程及師資豐富，如已有欲鑽研之領域，建議額外修習該領域學分，例如：兒少領域、長照領域...等，亦有創新領域可進行修課及認識，如：紀錄影像探索與社會工作。
3. 外校社工大學部課程：須額外向註冊課務組提起申請（申請表亦可於此處領取），但如若學校有開同名稱課程，須在申請書上解釋跨校選課之原因（一般不難申請）。
4. 空中大學課程。
5. 校內／校外之外系課程：如欲符合社工師應考資格之採認學分，須額外參照考選部公布之資訊。
6. 學分班：目前學分班有不同價差，可依據自己的需求，如：師資、經濟、上課方式、地點等，自行斟酌。

• 選課建議：

1. 建議預先規劃好兩學年課程，並一併考量碩士班、學士班之課表。
2. 承上，東吳社工碩士班部分課程為兩學年開一次，安排課程務必考量此點。
3. 社工大學部必修課程，多為一學年制，故相關排課安排亦須列入考量。另，一學年課程因有固定課程安排，無法於下學期臨時加入修課，會被擋修，皆必須從上學期就開始修課。

4. 部分社工師應考資格之學分，可在研究所修課折抵，如此可同時修完研究所畢業門檻（33學分）及社工師應考資格門檻（45學分）；社工師應考資格採認學分請參考考選部公布之「新制案例彙整案（通案）」²一檔案。
5. 前兩學年建議優先以校內課程為主，因其間花費全部歸算「學費」內；第三學年始，以「學分費」計算。
6. 第三學年修課數不建議超過（含）10學分，因超過後會以「學費」³形式收受費用。
7. 東吳大學部之「方案設計與評估」一課為課群，與「實習」一同修習，基本上無法拆分上課，為一學年之課程規劃，建議至校外大學部修習，可在一學期內修完此學分，但須額外繳校外學分費。故如若若有經濟考量，建議先於前兩學年將其他學分修習完畢（因前兩學年校內學分都併入學費內繳交費用），此學分於碩三開始後修習。但，實習前仍可參照實習機構是否有要求須先修習完成「方案設計與評估」，而後進行個人規劃與斟酌。
8. 東吳社工部分大學部課程有「零學分輔導課」，必須與正課一同修習，例如：社會統計與社會統計實習，且必須選同一班（A/B班）之課程組合，輔導課與正課選修不可跨班。排課之時，須將此考量在內。
9. 可跨系、跨所選修，但如若要符合社工師考試資格，需參照考選部公告之「新制案例彙整案（通案）」，或以「應考資格審議釋例」的形式，送審考選部進行「個案認定」。

• 實習建議：

1. 請預先思考、搜集有興趣的機構，並參考該機構是否有修課限制。如：兒少領域機構，會須實習生先修習完成兒少領域相關課程、個案工作...等學分。
2. 需提早準備實習計畫書、履歷等資料（詳細資料及時程依照各實習單位要求），並確認校內督導。以暑期實習而言，建議寒假即開始著手準備。
3. 雖所上有實務工作者學分抵免，但如若未來從事社工行業，仍須以社工師考試資格之實習要求為首要參考，意即兩次實習、共400小時的要求。
4. 實習前、或面試時，因不同機構對碩士班實習有自身期待，且形式、要求...等，差異甚大⁴。如若是從未參與過大學部實習的非社工本科碩士生，建議碩士班實習時，請和學校督導及機構討論適宜、符合自身學習想像的實習規劃。

² 可進入考選部網頁，依序進入「應考人專區」->「考試資格查詢」->「應考資格查詢」，頁面最下方的「相關法規」中的「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規則」，此頁面最下方有檔案「新制案例彙整表（通案）」，社工師採認學科可參考此一檔案為準，如未列入通案中，則需送審，進行「個案認定」。詳細送審方式請詢問考選部。

³ 依據109年度學校公告，社會科學院的學分費為1,390元 / 學分，故九學分約為12,510元，但一旦達到（含）十學分以上，當學期便會收取48,370元的「學費」。

⁴ 部分單位對碩士生和大學部實習內容及規劃並未有明確區分，可也有部分單位期待以「研究」作為碩士班實習的主軸，故建議與學校督導及機構督導進行細部討論。

- 選課限制：

1. 校內規定，擁有碩士班學籍者，一學期選課⁵數不可超過20學分⁶。
2. 大學部所獲學分不列入研究所畢業學分（33學分）之計算。

- 其他建議：

1. 因各老師風格、研究取向、專精領域不同，如若在意，選課前建議徵詢學長姐意見，亦可先寄信與授課老師溝通，了解老師的授課方式、文獻類型、作業與閱讀負荷量...等。
2. 各老師基本上對「旁聽生」的修課要求與一般修課生雷同，皆須完成一樣的功課量，故旁聽亦須考量自身課業負荷量，如果有其他想法及需求，建議先與授課老師進行溝通。
3. 若已經對於特定主題有興趣，想作為日後論文的主題，可以搭配課程累積閱讀文獻和可作為論文的材料。
4. 入學後第一學期首要是適應研究所生活，且研究所課程不算輕鬆，故選課無需貪多，以自身可以穩定學習、吸收為主。但此點以自身負荷量進行調整即可～
5. 除修課外，亦十分推薦非社工本科碩士班新生，以各種形式多了解社工行業與領域，累積不同經驗，例如：研究助理、助教、志工、機構工作者、接案...等，相關資訊及機會皆可詢問同學、學長姐、老師。
6. 修課、寫論文的過程一般而言會很艱辛，記得找到志同道合的夥伴相互支持！

- 論文：

1. 提出論文口試之前尚有「學術倫理教育課程測驗」，必須修習學術倫理教育課程並且通過測驗。
2. 未修習完全部課程的同學仍可提出論文計畫口試（Proposal），論文計畫口試通過半年後且修畢學分才能提出碩士學位畢業論文（Final），詳情請詳閱碩士學位候選人學位考試辦法。

- 本篇參考文獻：

陳懷恩（2019）東吳大學社工系碩士班新生選課建議。取自：<http://www.scu.edu.tw/sw/>

⁵ 意即碩士生總選課之學分上限為20學分，但如若以旁聽形式，成績單上不會紀錄，便不計算在內。但如若選擇「旁聽」學習，可能仍須同時考量到欲實習機構的實習要求。另，實習機構的修課限制並非絕對，亦有資深工作者表示主要參考標準為面試表現與實力，故請個人進行斟酌。

⁶ 如已確定要超修，建議請先與秀禎姐討論、告知，尋求協助。